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 Xi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恒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46)

執行董事辭任

恒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許淑韻女士（「許女士」）需要增加對其個人事業的承擔，因此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起，辭任執行董事。

許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成員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其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許女士於其任內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繼許女士辭任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05A條規定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不少於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要求。

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由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恒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東洋*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林東洋*（主席）、陳瑩女士（行政總裁）、高揚先生、高西西先生、邵朱先生及吳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漢傑先生、林江婷女士及盧欽明先生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載於 GEM 網頁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網頁 www.hengxinchina.com.hk。

* 僅供識別